

專注於長遠發展重點



#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33



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企業願景及使命

5

公司簡介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其他資料

25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26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8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29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47

詞彙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岑廣業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嚴振亮先生  
潘裕慧女士

### 非執行董事

林誠光教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焯堂醫生  
楊俊文先生  
黃志基教授

### 審核委員會

楊俊文先生 (主席)  
林誠光教授  
林焯堂醫生  
黃志基教授

### 薪酬委員會

林焯堂醫生 (主席)  
楊俊文先生  
潘裕慧女士

### 提名委員會

黃志基教授 (主席)  
林焯堂醫生  
楊俊文先生  
嚴振亮先生

### 授權代表

嚴振亮先生  
潘裕慧女士

### 公司秘書

嚴振亮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公司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觀塘道388號  
創紀之城1期1座  
23樓2313-18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主要往來銀行

(按英文字母排序)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公共關係顧問集團

### 投資者關係

電郵: jacobsonpharma@sprg.com.hk

### 股份代號

2633

### 公司網站

www.jacobsonpharma.com

##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重列)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 非專利藥	551,768	626,867	-12.0%
— 品牌藥	143,657	130,340	+10.2%
總計	695,425	757,207	-8.2%
毛利	266,257	350,658	-24.1%
毛利率(百分比)	38.3%	46.3%	-8.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2,513	127,218	-19.4%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率(百分比)	14.7%	16.8%	-2.1%
經調整EBITDA <sup>(2)</sup>	233,391	251,079	-7.0%
經調整EBITDA率(百分比) <sup>(3)</sup>	33.6%	33.2%	+0.4%
權益回報(百分比) <sup>(4)</sup>	8.4%	9.7%	-1.3%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4,810,711	4,580,200	+5.0%
負債總額	2,033,790	1,974,107	+3.0%
權益總額	2,776,921	2,606,093	+6.6%

(1)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批發及零售分部已分類為本集團的已終止業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本集團已就此重列二零一九年的比較資料。

(2) 經調整EBITDA乃根據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計算得出，其中「利息」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乃就應佔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以及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贖回可換股票據收益及分拆上市的開支)作出進一步調整。

(3) 經調整EBITDA率乃根據經調整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4) 權益回報乃根據期內年化溢利除以相關期間權益總額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得出。

# 企業願景及使命



**使命**  
息息相關

**願景**  
激發熱誠

**文化**  
締造成功

## 我們的願景

在雅各臣，我們致力成為亞洲區基要藥物及為消費者健康提供解決方案的傑出企業。

## 我們的使命

我們通過精心策劃的研發投資，致力於創造可持續價值，以滿足現時及未來的客戶需求。

我們為營造一個更美好的社會作出貢獻。

我們所做的一切皆為了創造股東價值。

## 我們的文化

三項核心元素—勇於挑戰、緊密連繫、信守承諾—構成我們的企業文化及價值，作為我們處事的方針和行為的準則：

### 勇於挑戰

為了發掘機遇，我們積極進軍全新領域。憑藉創新解決方案，我們不遺餘力，實現卓越。

### 緊密連繫

公司、團隊上下一心，通力合作，以期締造及分享最佳實踐經驗。我們連結本地知識與全球資源，以締造價值。

### 信守承諾

我們言出必行，絕不會在品質及誠信方面作出妥協。



# 公司簡介

本集團為香港領先的醫藥公司，從事非專利藥、專科藥物、品牌藥及消費者保健產品的垂直一體化研發、生產、銷售及分銷。本集團作為香港主要的非專利藥供應商，擁有最廣泛的銷售及分銷覆蓋，涵蓋香港公私營市場界別，並積極向亞洲區戰略市場擴展。本集團產品組合豐富，於多個治療類別處於市場領先地位，現於香港經營9間非專利藥持牌生產設施。就品牌中藥而言，本集團亦經營兩間位於香港的GMP認證生產設施。

本集團的品牌藥組合現時包括保濟丸、何濟公止痛退熱散、唐太宗活絡油、飛鷹活絡油、十靈丹、十靈油及傷風克等品牌。該等品牌均獲消費者高度認可，擁有穩固的市場地位，為本集團管理的市場推廣及分銷資源締造可持續的協同效應。

## 競爭優勢

- 於香港多種基本及專科藥物的領先地位

憑藉悠久及卓越的往績記錄，我們已建立全面的產品組合，包括呼吸系統科、心血管科、中樞神經系統科、腸胃科、疤痕治療及口服糖尿藥，一應俱全，並鞏固我們於香港醫藥市場中眾多增長迅速的治療類別之領先者地位。我們不斷擴大產品組合以加強我們的領先地位，戰略性聚焦專科類別藥物及生物類似藥以拓展快速增長的市場。

- 備受認可及獲廣泛應用的品牌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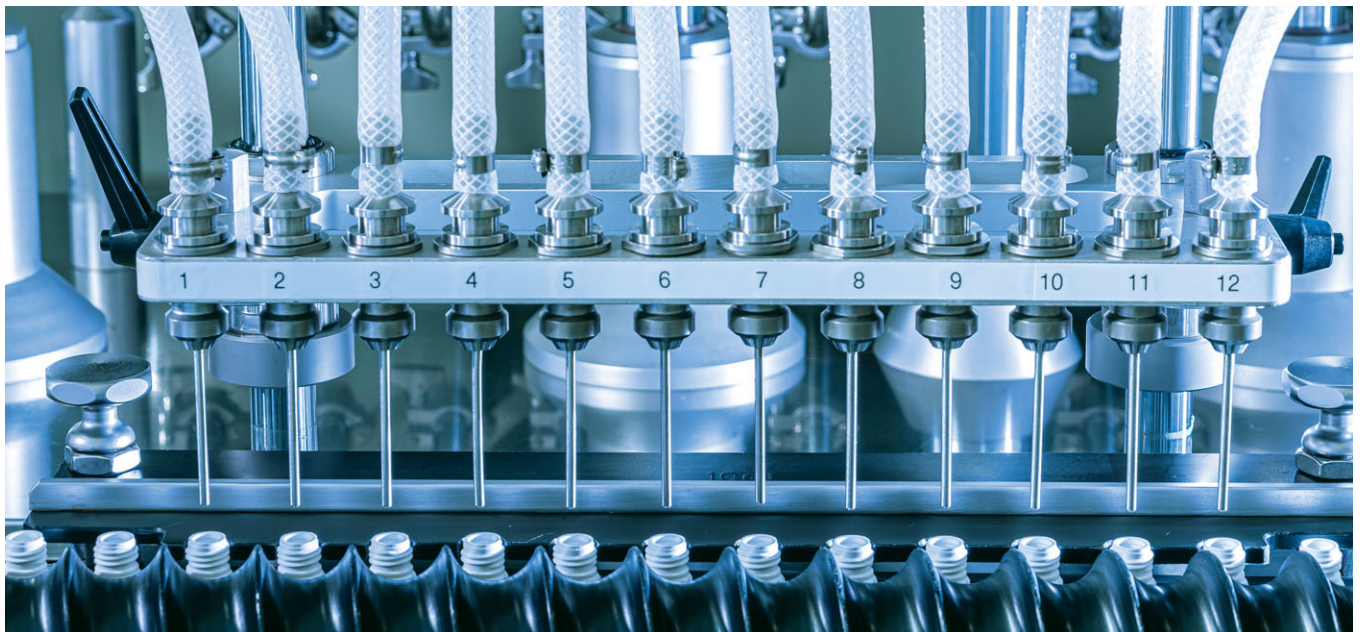
我們擁有、製造及分銷一系列首屈一指的品牌藥。基於我們對市場的深入了解、雄厚的技術支持及嚴格的品牌管理，我們能夠就我們所收購的品牌藥增加收益、提高產能及增加本地及區域市場覆蓋率。

- 領先的研發能力，可開發優質非專利藥及醫療解決方案以解決未被滿足的需求

按於過往數年所註冊的新藥品數量計，我們為香港非專利藥製造商中領先的藥物研發公司。我們能夠根據與客戶的牢固關係及深入的市場洞察力備有具備不俗潛力的產品。我們積極發掘與本地及海外研發機構及公司合作的機會，共同開發創新的藥品製造技術及醫療診斷工具。

- 完善的銷售及分銷網絡與廣泛的市場覆蓋

我們擁有廣泛的本地市場滲透率，近乎覆蓋所有公營及私營界別機構及註冊藥房以及私人執業醫生。我們深厚的行業知識、廣泛的銷售網絡以及與市場參與者之間的密切互動有助於我們獲得重要反饋、相關市場資訊以及行業趨勢數據，此舉能進一步鞏固我們的產品開發策略並識別業務機遇。我們亦積極拓展亞太區戰略市場的區域性佈局。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經濟繼續飽受新冠病毒疫情重創。在第三波本地感染於九月緩解之際，本地經濟自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出現社會動盪以來連續五個季度收縮。儘管政府採取疫情紓困措施援助各行各業，但控制疫情的措施擾亂日常生活，導致本地經濟各界的商業活動驟減，傷及香港大部分經濟元氣。然而，由於內地近期經濟回升，加上本地疫情轉趨穩定及受控，香港經濟的壓力可望減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備受經濟疲弱的壓力，惟憑藉紓困措施及節省成本措施減輕衝擊，總收益錄得695.4百萬港元，較上一期間減少8.2%。股東應佔溢利減少19.4%至合共102.5百萬港元。

## 非專利藥需求受到影響

因在新冠病毒疫情控制下之旅遊限制，來自中國及海外的旅客人數急跌，使零售業深受打擊，而本地社交距離措施及醫院和私人診所就診人次減少更令情況雪上加霜，本集團的非專利藥業務主要因此受到影響。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市場壓力的影響下，非專利藥業務總體下降12.0%，收益為551.8百萬港元。然而，儘管私營界別下降24.1%（尤其是藥店及私人診所），公營界別仍錄得9.0%的穩定增長。

隨著在不遠將來有效疫苗面世，新冠病毒疫情將會受控，經濟預料會復甦。同時，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流行等主要增長動力仍將是本集團新產品開發及業務發展時的中長期策略重點，旨在滿足公營及私營界別中不斷增加的醫療需求。

## 治療類產品表現強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供應的產品當中，抗潰瘍藥、口服糖尿藥及心血管等治療類產品均取得強勁增長。

例如，本集團的抗潰瘍藥及口服糖尿藥類別分別強勁增長56.2%及43.2%，主要由於取得法莫替丁(Famotidine)及二甲雙胍片(Metformin Tablets)等新的公開招標以及該等藥品的使用量有所增加。此外，由於在公營界別獲取之新業務及產品用量之增加，本集團的血管緊張素轉化酶抑制劑(angiotensin-converting enzyme inhibitor)及血管緊張素II受體阻滯劑(angiotensin II receptor blocker)類別的心血管產品分別實現43.4%及19.9%的銷售增長。

再者，本集團的安眠藥類別產品於公營界別增長11.7%，可能是歸因於報告期內新冠病毒疫情對人們的心理健康造成不良的影響。

於報告期內，除培哌普利片(Perindopril Tablet)、500毫克規格的美沙拉秦腸溶片(Mesalazine Enteric Coated Tablet 500mg)及40毫克規格的阿托莫西汀膠囊(Atomoxetine Capsule 40mg)等藥品外，本集團亦首次奪得30毫克規格的雙氫可待因片(Dihydrocodeine Tablet 30mg)、1毫克規格的利培酮片(Risperidone Tablet 1mg)及5毫克規格的氟哌啶醇片(Haloperidol Tablet 5mg)的公開招標。

至於私營界別，隨著新產品推出，本集團緩瀉劑銷售增長44.2%。心血管產品中的血管緊張素II受體阻滯劑(angiotensin II receptor blockers)、 $\beta$ 受體抑制劑(beta-blockers)及降脂劑(lipid-lowering agents)分別增長70.3%、33.7%及28.0%。於報告期內，安眠藥的銷售亦增長31.6%。

## 新產品推出

為滿足醫療及患者的需要，我們不斷努力推出優質非專利藥。於報告期內，我們推出多項新產品，包括雙氫可待因片(Dihydrocodeine Tablet)、非那斯特萊片(Finasteride Tablet)、應經氯喹片(Hydroxychloroquine Tablet)、地氯雷他定片(Desloratadine Tablet)、甲硝唑凝膠(Metronidazole Gel)、氯黴素(Chloramphenicol)及地塞米松眼滴劑(Dexamethasone Eye Drops)。此外，本集團已獲批多項即將上市的新註冊產品，例如後馬托品眼滴劑(Homatropine Eye Drops)、氧氟沙星滴眼滴劑及耳滴劑(Ofloxacin Eye Drops and Ear Drops)。



## 供應抗疫產品

為滿足因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下對殺菌酒精搓手液的激增需求，本集團生產並向醫院及診所供應充足的世界衛生組織推薦配方酒精搓手液（「世衛標準酒精搓手液」），以協助醫療護理專業人員對抗疫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向公私營界別供應逾200,000瓶世衛標準酒精搓手液及酒精消毒液。

本集團亦推出「MedProtect」品牌系列口罩，在疫情當下滿足香港醫療專業人員及公眾的防護需求，並將生產線設於其PIC/S GMP認證製造設施內。MedProtect口罩的生產及認證符合ASTM第一級及EN 14683 Type II R標準，以滿足尤其是醫療護理專業人員對醫療級別防護口罩的市場需求。

## 擴展CRM平台至電子商務功能

我們不斷開發雲計算客戶關係管理（「CRM」）電子平台，並即將完成其第二階段實施，可讓銷售人員在移動設備進行客戶銷售分析，以鎖定潛在客戶需求，並追蹤特定銷售目標進度。

我們將進一步擴展CRM平台至電子商務系統以實現與客戶互動、銷售管理及產品促銷。客戶可於電子商務平台查閱其訂單模式及價格資料等訂單歷史記錄，此舉將為銷售團隊建立額外渠道，以反應迅速及有效率的方式推廣產品、解答客戶提問並滿足其需要。

## 推動業務發展的持續動力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與多家海外知名製藥商簽訂地區授權協議，取得如中樞神經系統、抗感染、腸胃科及其他等多個治療類合共11款專科藥物的授權，包括一項用於新冠病毒抗體快速診斷檢測工具的醫療器械，當中4項產品已獲本財政年度競標資格及其他5項產品將獲來年競標資格。

本集團亦成功自知名國際製藥商取得109項產品的市場銷售許可，當中72項產品正在註冊，37項產品已於香港遞交註冊申請。上述72項產品中有6項產品於報告期內參與公開競標，66項產品將獲未來期間競標資格。

作為AIM亞妥明眼藥水（該產品的成效經臨床證實，可減慢兒童近視加深）在香港、澳門、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廣東省區域市場的獨家分銷商，本集團追求品牌領導地位，致力為兒童視力保護及近視防控提供持續支援。

雅各臣與公益企業香港醫護聯盟及一間著名的光學連鎖店合作，為一項兒童關愛計劃「AI人工智能兒童近視預檢計劃」提供贊助，該計劃應用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幫助高風險兒童預測近視加深程度，並為他們提供眼科檢查。

雅各臣亦與香港中文大學眼科及視覺科學學系合作，就「用於預防近視的低濃度阿托品（LAMP2）研究」進行臨床研究，並獲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批准為其提供資金。該研究的其中一個主要目的為改變治療近視的臨床常規模式。

安可待乳癌基因表現檢測（Oncotype DX® Breast Cancer Recurrence Score Test）由Genomic Health, Inc.研發，為個性化乳癌治療的診斷工具。雅各臣與香港乳癌基金會合作創辦招募計劃，透過公共教育講座及患者支援財務援助項目，使該產品於早期乳癌患者中不斷提升市場認受性。雅各臣亦與香港主要保險公司合作，為逾1,000名保險代理人舉辦一系列乳癌教育研討會。

為把握快速增長的中國跨境電子商務行業潛力，本集團正與主要策略夥伴合作，於天貓國際建立自營旗艦店，旨在充分發掘中國消費者對優質品牌保健產品的需求，特別是擁有龐大消費力且不斷增長的華南地區及新形成的大灣區。我們於深圳成立國內自營電子商務團隊，至二零二零年底，將有約30款產品通過該運營平台向中國消費者推出。我們將提供更多具備獨特功能及優勢的備受信賴品牌產品，以滿足中國消費者的保健需求。



## 品牌藥的韌性表現

面對新冠病毒疫情對旅遊及消費的持續抑制，本集團的品牌藥業務亦因零售界別嚴重受挫而面對巨大壓力。隨著將新收購的品牌中藥納入我們的業務範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品牌藥分部銷售收益達至143.7百萬港元，增長10.2%。

於二零二零年首九個月，儘管政府統計數據顯示香港藥物及中草藥的零售額銳減29%，但在我們堅持不懈的品牌管理及營銷努力下，家喻戶曉的領先腸胃科中藥品牌保濟丸於嚴峻的挑戰中表現仍具韌性，其整體銷售額於報告期內僅輕微下降6.9%。

在弘揚中藥的傳承工作方面，國家頒布的《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意見》及《粵港澳大灣區中醫藥高地建設方案(2020-2025年)》等框架文件，將為粵港澳發展中藥行醫及品牌中藥，特別是資源上密切合作而鋪路。預期政府對中藥行業的研發加大支援及為註冊中藥產品進入大灣區上給予扶助，將有助有效擴大香港中藥行醫及中藥產品的市場範圍。

## 研發項目進展順利

產品研發於報告期內進展順利。包括鹵米松乳膏(Halomethasone Cream)、利福平口服懸液劑(Rifampicin Oral Suspension)以及250毫克規格的熊去氧膽酸膠囊(UDCA Capsule 250mg)在內共4款產品已於報告期內成功註冊，並準備於香港推出。主要治理中樞神經系統類別的另外四項新產品已完成開發過程，並已提交衛生署有待審批。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正在研發的產品有117項，其中54項已獲准註冊、4項已提交註冊、22項已完成開發階段且正進行穩定性測試，另有32項目前正在開發中。於報告期內，我們新增4個研發項目。



## 創新技術合作項目的進展

### 與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生物科研院」)新組成的合作項目

此項與生物科研院進行的新合作項目獲政府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資助，旨在研究在特定製造過程中應用共焦拉曼顯微鏡(Confocal Raman Microscopes)的技術，以精準控制及管理製造過程，確保複雜配方、材料分配及特定體內功效得以實現。

此項目的大部分研究工作已完成。我們已建立載有超過40項通用活性藥物成分及超過80項輔料的數據庫，用於快速抽查樣本中的藥物成分。此外，我們已開發一種用於腸溶包衣產品的非破損性包衣厚度分析法，可快速有效分析包衣成分及提供半量化厚度量度。我們亦已開發片劑包衣表面的分析法，可提供更多有關表面圖像以及包衣均勻性及厚度的資料。我們亦已建立針對就所有固體配劑進行詳盡成分及每項成分顆粒大小的分析方法，從而提升開發新產品的速度及成功率。

### 有關抗癌藥物生產工業化的合作項目

此項目已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開展，本集團與一間北京製藥公司合作開發，將有效治療非小細胞肺癌(NSCLC)及慢性骨髓性白血病(CML)的抗癌藥物生產工業化。

此項目將先進藥物原材料合成及處方工序研究的技術能力，與本集團於配方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結合，以將科學研究中開發的產品生產工業化。

此項目下治療非小細胞肺癌及慢性骨髓性白血病的兩項有關研究正在進行中，研發工作於現階段已接近竣工，並將在未來短期內進行試點擴大、轉移及生產。

## 與復星醫藥集團簽署在香港及澳門分銷新冠病毒疫苗的意向書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與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復星實業有限公司簽署意向書，以於香港及澳門營銷及供應潛在1,000萬劑BioNTech SE針對SARS-CoV-2生產的BNT162信使核糖核酸(mRNA)候選疫苗(「新冠病毒疫苗」)。

在此項合作中，本集團將透過其在香港及澳門兩特區內醫院及診所的廣泛銷售及分銷網絡，就復星醫藥集團於該等區域內新冠病毒疫苗的營銷、銷售及分銷提供一切相關支援服務。

新冠病毒疫苗為德國生物科技公司BioNTech SE與其美國夥伴輝瑞攜手合作為預防新冠病毒感染而開發的mRNA生物產品。在所持續進行第三期研究的最終療效分析中，新冠病毒疫苗已滿足該研究的所有主要療效指標，此指出先前未受SARS-CoV-2感染的參與者以及在已受及未受SARS-CoV-2感染的參與者的療效率達95% ( $p < 0.0001$ )，而在上述各情況下均在注射首劑後28天及第二劑後7天進行測量。療效率在不同年齡、性別、種族及族裔人口中均一致，而從65歲以上的成年人觀察所得的療效率超過94%。研究數據顯示，新冠病毒疫苗在超過43,000名參與者的所有人口中均具有良好的適應度，且並未發現嚴重的安全隱患(<https://investors.biontech.de/news-releases/news-release-details/pfizer-and-biontech-conclude-phase-3-study-covid-19-vaccine>)。

## 建議分拆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本集團建議透過將本集團旗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健倍苗苗」)的部分股份向合資格股東實物分派及擬發行新股於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的方式，分拆其品牌醫療保健業務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健倍苗苗股份獨立上市將構成本公司分拆健倍苗苗。本公司已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向聯交所呈交分拆建議，而聯交所已確認本公司可進行建議分拆。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健倍苗苗向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表格(A1表格)，申請批准健倍苗苗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間接持有85.04%的健倍苗苗股份，目前的意向是於建議分拆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健倍苗苗不少於50%權益，而健倍苗苗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分拆集團(健倍苗苗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品牌醫療保健品，包括消費者醫療保健品及品牌中藥。

董事會認為，建議分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將更進一步促進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各自業務的增長。

## 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915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則為1,911名僱員)。於報告期內，由於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起實施各項成本整頓措施，本集團的僱員成本總額為212.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25.3百萬港元。本集團全體僱員已與本集團訂立標準僱傭合約。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元素：基本薪金、銷售掛鈎獎勵、生產力掛鈎獎金及工作表現花紅。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及職能為彼等設定績效指標，並按照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要求定期檢討彼等的工作表現。相關檢討結果用作釐定彼等的薪金調整、花紅獎勵、晉升理據、員工發展計劃及培訓需要分析。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各類福利計劃，包括年假、強制性退休金、集團醫療保險及人壽保險。本集團已為其僱員於中國根據當地勞動法成立工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將有可能對其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事件或與其僱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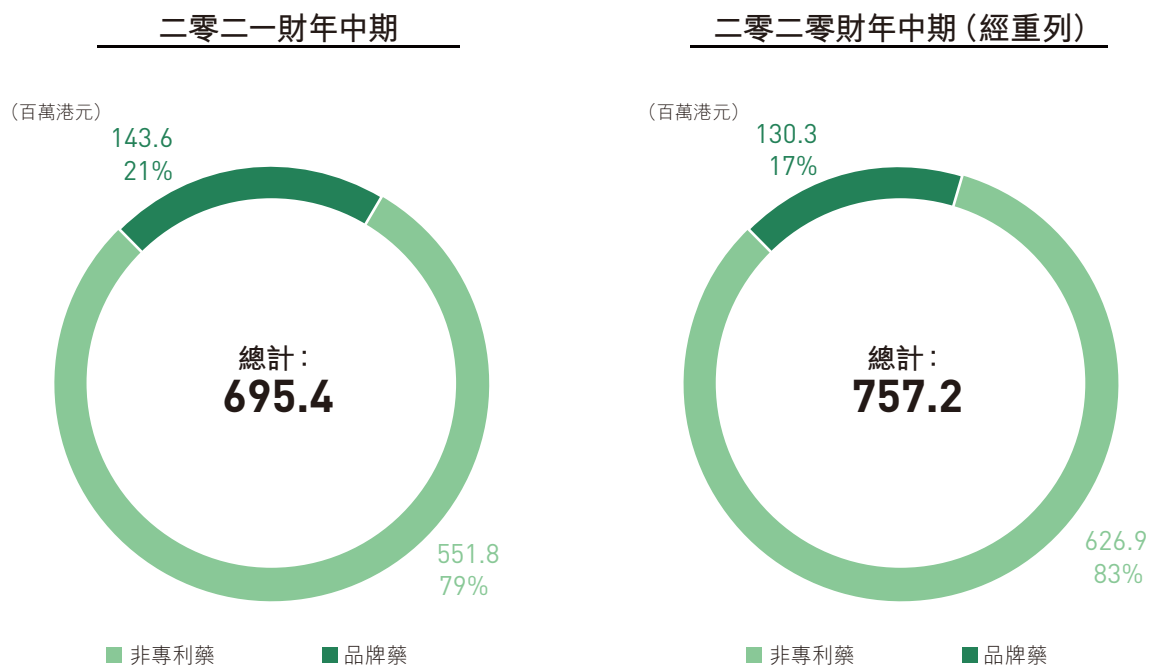
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招募、發展及留聘。本集團維持高招聘標準並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待遇，以吸引及留聘人才。本集團亦強調僱員培訓及發展。除以不同技能及知識為基礎的內部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制訂培訓資助政策，以鼓勵其僱員參加外界培訓，提升彼等的工作能力。



## 財務回顧

### 收益

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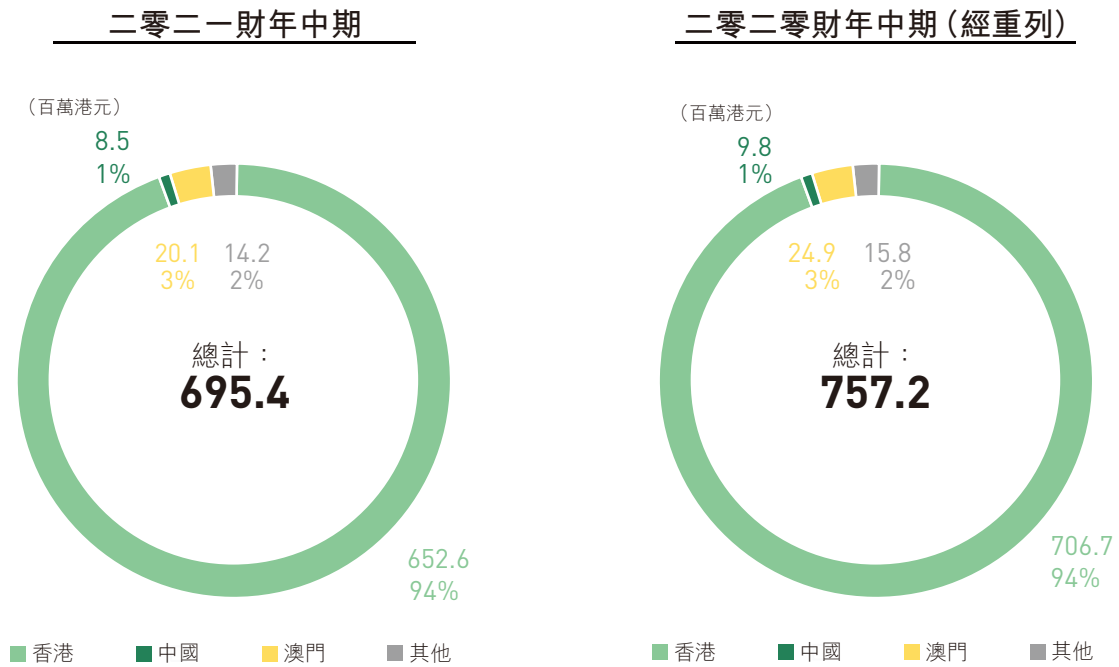


收益較二零二零財年中期減少61.8百萬港元或8.2%，原因為非專利藥收益減少75.1百萬港元，部分跌幅被品牌藥收益增加13.3百萬港元所抵銷。該兩個分部收益的比例分別為79%及21%。

在非專利藥分部，由於新冠病毒疫情期間實施疫情控制措施，加上大眾為預防感染而佩戴口罩，以致流感高峰期提早完結，求診私人診所的人數銳減，進而影響私營界別的銷售額。儘管市場氛圍充滿挑戰，公營界別收益錄得溫和增長，主要由於投得新的公開招標項目，以及人口老化及慢性病流行導致基礎藥物的使用不斷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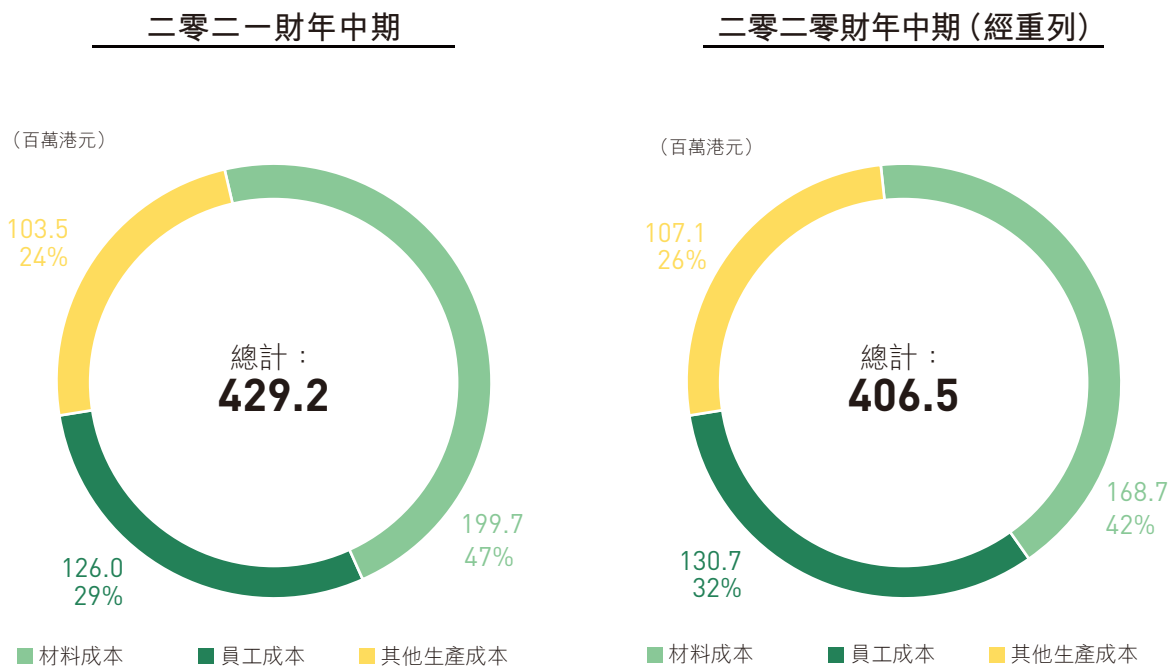
品牌藥分部收益增加主要來自從事品牌中藥業務的新收購附屬公司所帶來的額外收益。

##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



香港繼續為主要收益來源，佔總收益94%，貢獻較二零二零財年中期減少54.1百萬港元。中國內地的收益減少1.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更換分銷商導致普濟丸及飛鷹活絡油銷量減少。澳門的收益減少4.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連接澳門及中國的邊境檢查站關閉導致品牌藥銷量減少。其他海外市場的收益微跌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南美洲的銷量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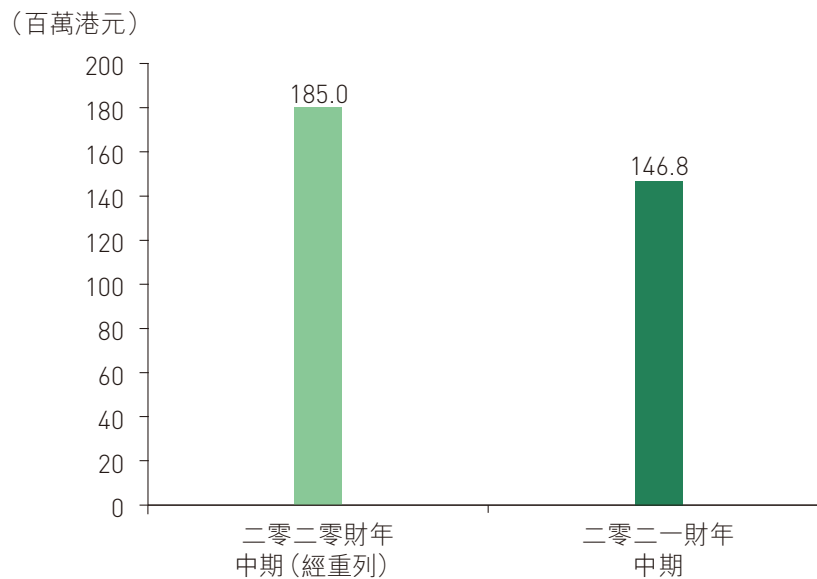
## 銷售成本



材料成本繼續為主要組成部分，佔銷售總成本約47%。銷售成本增加22.7百萬港元或5.6%，主要由於授權產品及合約製造產品佔收益的比例增加所致，而該等產品的材料成本較自製產品高。

員工成本減少4.7百萬港元或3.6%，其他生產成本減少3.6百萬港元或3.4%，總體符合本集團的整體銷售趨勢。

##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減少38.2百萬港元或20.6%至146.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84.4百萬港元及一次性的分拆上市開支7.0百萬港元，惟部分由報告期內自香港政府的保就業計劃資助55.8百萬港元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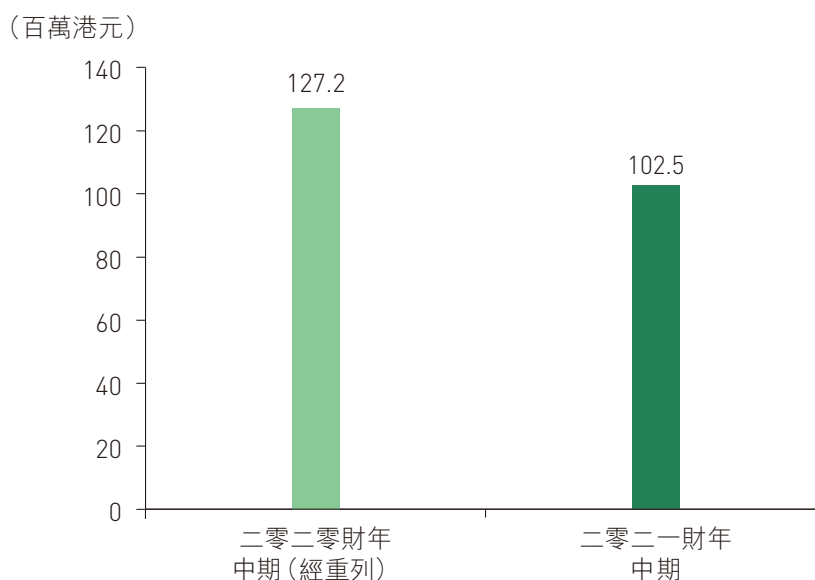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因二零二零財年中期期間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令攤銷成本有所減少所致。

## 所得稅

所得稅減少主要反映報告期內所產生除稅前溢利較低。實際稅率下降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確認的免稅保就業計劃資助收入所致。

##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溢利減少主要反映經營溢利減少，惟部分由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減少補償。

## 資產

###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反映製藥廠使用所收購物業以致增添182.7百萬港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5.6百萬港元，部分受折舊70.2百萬港元及出售賬面淨值為9.7百萬港元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抵銷。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由於分銷權以致增添17.4百萬港元，以及資本化開發成本4.4百萬港元所致，部分受攤銷18.7百萬港元及賬面淨值為1.0百萬港元的出售事項所抵銷。

### 存貨

存貨增加14.3百萬港元或3.9%主要反映因整體銷售額減少，導致存貨變動輕微放緩。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約97.0%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8.4%)，而餘額以歐元、美元、人民幣、台幣及新加坡元計值。



## 負債

###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大致處於與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同一水平。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元計值。

## 所得款項用途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為695,540,000港元(包括由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98,438,000港元，並已扣除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支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或本公司所刊發招股章程披露的已分配金額概無任何變動。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動用情況，以及未獲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

招股章程所載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建議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動用餘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實際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實際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收購－擴展非專利藥及品牌藥業務	139,108	139,108	-	<b>139,108</b>	-	不適用
收購－擴大分銷網絡	104,331	90,288	14,043	<b>90,288</b>	<b>14,043</b>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收購－無形資產	69,554	69,554	-	<b>69,554</b>	-	不適用
資本投資－提升製造廠房及設施	113,197	113,197	-	<b>113,197</b>	-	不適用
資本投資－兩間指定自動生產設施	12,000	12,000	-	<b>12,000</b>	-	不適用
擴大生物等效性臨床研究	94,331	56,510	37,821	<b>62,471</b>	<b>31,860</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與生物科研院建立新合作研發中心	10,000	3,920	6,080	<b>4,533</b>	<b>5,467</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市場推廣及廣告宣傳	83,465	83,465	-	<b>83,465</b>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69,554	69,554	-	<b>69,554</b>	-	不適用
總計	695,540	637,596	57,944	<b>644,170</b>	<b>51,370</b>	

本集團擬根據上文所示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使用餘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 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490,352,000港元乃從發行本金總額500百萬港元按票息率每年3.5%計息的可換股票據中籌集(已扣除我們就可換股票據支付的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9,648,000港元)。

下表載列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動用情況。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的公告所載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建議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實際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實際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撥付潛在併購事項以及於亞太地區形成策略聯盟(附註)	411,352	411,352	-	<b>411,352</b>	-
為技術主導型生物製藥的項目授權及直接投資提供支持	79,000	79,000	-	<b>79,000</b>	-
總計	490,352	490,352	-	<b>490,352</b>	-

附註：潛在併購事項與品牌藥業務、製藥項目以及於亞太地區形成策略聯盟有關。

所得款項淨額490,352,000港元已根據上文所示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的公告所披露的計劃獲動用。



###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雲南白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按每股2.06港元的認購價認購200,000,000股股份完成後，向雲南白藥發行股份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為411,658,000港元(已扣除就發行股份應付的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342,000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或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公告(「認購事項公告」)披露的已分配金額概無任何變動。

下表載列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動用情況。

認購事項公告所載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用途	建議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實際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實際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未獲 動用金額 千港元
併購事項、策略聯盟及引進產品授權	205,829	127,251	78,578	<b>205,829</b>	-
收購、擴充及升級營運設施	164,663	164,663	-	<b>164,663</b>	-
一般營運資金	41,166	41,166	-	<b>41,166</b>	-
總計	411,658	333,080	78,578	<b>411,658</b>	-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已根據上文所示認購事項公告所披露的計劃獲動用。

###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股本結構

本集團一直貫徹保守的資金管理實務。穩健的股本架構及財政實力繼續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以及併購奠定堅實基礎。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以營運賺取的現金、銀行借貸及非控股權益向一間附屬公司的注資撥付其現金需求。

### 集團資產的抵押

作為銀行貸款抵押品的資產的賬面值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51.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830.1百萬港元。

### 淨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淨資本負債比率(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3.6%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39.5%。淨資本負債比率減少是由於報告期內透過健倍苗苗向非控股權益發行新股份而籌集的資金所致。

### 財務風險分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匯率及任何相關對沖並無重大波動風險。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概述本公司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公司如何致力管理所涉及風險，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對其業務或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除下列所示者外，可能尚有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為本公司並不知悉或目前可能不屬重大但未來可能會變得重大。

- 本集團從事藥品製造業並須遵守多項法規；未能遵守藥品或其他法規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營運。本集團於各製造廠房均設有品質控制及品質保證專責小組，以確保遵守相關法規。
- 本集團已成功進行多項收購；惟本集團日後可能無法成功識別、完成及整合併購。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收購機會，並進行充分盡職調查，以評估潛在收購目標。
- 本集團從事非專利藥業務，新產品開發為本集團提供額外增長動力。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按照預定時間開發及推出新產品。本集團繼續投資新產品研發，並委聘外部專家，以提升整體研發實力。
- 本集團亦因瑕疵產品承受責任風險及虧損，並使本集團聲譽受損。雖然本集團已投購產品責任保險，但投保金額可能不足以支付所有索償。本集團已指定生產及品質保證專責小組監督各廠房產品品質以確保其符合相關規格。

本公司相信，風險管理對本集團營運的效率及效益至關重要。本公司的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業務中的重大風險，參與制定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並確保於日常營運管理中落實該等措施。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非專利藥及品牌藥的製造，此業務對環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主要環境影響與水電及紙張消耗有關。本集團深知環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已實行多項措施以鼓勵環保及節能。

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有關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大監管不合規情況。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摘要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責任。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大多數最佳常規，惟下列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現時，岑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並無載列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劃分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認為，岑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由岑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可確保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董事會亦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此架構將令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推行決策。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並在顧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候考慮劃分該兩個職位。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俊文先生（主席）、林誠光教授、林焯堂醫生及黃志基教授。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編製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其亦就有關本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的重要橋樑。

## 審閱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其審閱報告載於第25頁。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港仙，總額約為15.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星期三)派付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本集團中期股息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9。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可收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的年報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變動及最新資訊載列如下：

- (a) **黃志基教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起重續三年。
- (b) **林誠光教授**，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被任命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 (c) **楊俊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起不再為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註冊稅務師。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岑先生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出人 信託受益人	1,138,976,000	58.88%	好倉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820,000	1.54%	好倉
潘裕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2,210,000	0.11%	好倉
林焯堂醫生	配偶的權益	470,000	0.02%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本公司2,000,000股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Queenshill為岑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亦持有本公司286,292,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Queenshill持有的286,29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 (「Trust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Kingshill持有本公司850,684,000股股份。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作為The Kingshill Trust與The Queenshill Trust的授出人及全權受益人)被視為於Kingshill持有的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於透過購股權所持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兩名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透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持下列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董事姓名	於所持該等權益的身份	相關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概約百分比
嚴振亮先生	實益擁有人	4,500,000	0.23%
潘裕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購股權的該等權益指就本公司以實物結算的衍生產品於相關股份的好倉。載於本分節(II)的董事(嚴振亮先生及潘裕慧女士)權益須與載於上文分節(I)彼等各自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合併計算，以計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董事於本公司的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任何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7條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Queenshill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286,292,000	14.80%	好倉
Kingshill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850,684,000	43.98%	好倉
Trust Co <sup>[2]</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50,684,000	43.98%	好倉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sup>[2]</sup>	受託人	850,684,000	43.98%	好倉
岑先生 <sup>[1][2][3]</sup>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信託授出人 信託受益人	1,138,976,000	58.88%	好倉
雲南白藥集團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10.34%	好倉
Longjin Investments Limited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57,050,000	8.11%	好倉
劉榮雄先生 <sup>[5]</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7,050,000	8.11%	好倉

附註：

- (1) 岑先生為Queenshill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被視為於Queenshill持有的286,29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為The Kingshill Trust的受託人，透過其代名人UBS Nominees Limited持有Trust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Trust Co持有Kingshil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Kingshill持有本公司850,684,000股股份。The Kingshill Trust為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直接及透過The Queenshill Trust)。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岑先生、UBS Trustees (B.V.I.) Limited、Trust Co及Kingshill各自被視為於Kingshill持有的850,6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岑先生為本公司2,000,000股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
- (4) 根據雲南白藥控股有限公司(「雲南白藥」)與本公司就按認購價每股2.06港元認購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的認購協議，200,000,000股新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發行予雲南白藥。有關認購及發行200,000,000股新普通股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的公告。雲南白藥集團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兼併雲南白藥，且雲南白藥的所有資產及負債由雲南白藥集團承擔，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的公告。
- (5) Longjin Investments Limited(「Longjin」)的75%股權由劉榮雄先生(「劉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Longjin持有的157,0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概要如下：

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為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及為股東利益而努力，並與所作貢獻對本集團的增長有利或可能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業務關係或吸引建立業務關係。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客戶、業務或合資夥伴、顧問、諮詢顧問、供應商、代理人、服務供應商或其任何全職僱員。

購股權計劃期限為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起計十年，且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屆滿。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下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最多為13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7.13%。

並無規定購股權計劃下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所須持有的最短期間，亦無規定承授人於可行使購股權前所需達成的表現目標，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註明，則作別論。

購股權授出要約將於董事可能釐定的要約日期起(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30日，包括該日)一直可供承授人接納，授出代價為1港元。

各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行使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認購價須為董事釐定的價格，但無論如何至少須為下列的最高者：(i)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向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等合資格承授人合共授出37,000,000份購股權，而合共26,12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或沒收，且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有關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於報告期內的變動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尚未行使情況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報告期內			於二零二零年		授出日期	每股普通股的行使價	行使期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行使購股權時 所收購的 普通股數目	報告期內 失效或沒收 的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b>董事：</b>										
嚴振亮先生	4,500,000	-	-	-	-	4,500,000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2.06港元	由二零一九年 十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潘裕慧女士	1,500,000	-	-	-	-	1,500,000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2.06港元	由二零一九年 十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小計	6,000,000	-	-	-	-	6,000,000				
<b>所有其他僱員：</b>	3,880,000	-	-	-	-	3,880,000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2.06港元	由二零一九年 十月一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1,000,000	-	-	-	-	1,000,000	二零一七年 十月十八日	2.13港元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十八日起至 二零二零年 十月十七日止， 惟受歸屬日期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所規限	
小計	4,880,000	-	-	-	-	4,880,000				
<b>總數</b>	<b>10,880,000</b>	<b>-</b>	<b>-</b>	<b>-</b>	<b>-</b>	<b>10,880,000</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於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的有效期內為有效及可予行使，而承授人於相關批次期間仍未行使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將於期間屆滿時自動失效。然而，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止三年內有效，並可予行使(惟受歸屬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所規限)，而承授人於期內仍未行使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將於期間屆滿時自動失效。



## 股份授予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採納本公司股份授予計劃。股份授予計劃旨在肯定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長期增長而努力，吸引適合人士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

股份授予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屬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董事、高級職員、諮詢顧問或顧問的任何個別人士，而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其現時或未來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有關人士會由董事會選定以達成股份授予計劃的目的。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新獎勵委員會（「獎勵委員會」）已就股份授予計劃成立，並獲董事會委派及授權管理股份授予計劃。一名獨立第三方獲委任為股份授予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

股份授予計劃就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並不構成一項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類似的安排，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

除另有終止或更改外，股份授予計劃將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股份授予計劃，受託人將以本集團的供款自市場購買本公司現有股份或認購本公司新普通股，而該等股份將為經選定計劃參與者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該等獎勵股份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參與者。受託人於任何時間不得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持有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此外，除非獲董事會批准，否則在授出有關獎勵股份將導致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歸屬或將予歸屬的股份總數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的情況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或其他方式向該名人士授出任何獎勵股份不得導致其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歸屬或將予歸屬的股份總數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則獎勵委員會不得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有關股份授予計劃規則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

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受託人已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18,544,000股現有股份。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股份授予計劃發行股份，亦無根據股份授予計劃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股份。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授予計劃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任何安排訂約方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獲取利益。



# 致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致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6至46頁的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該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695,425	757,207
銷售成本		(429,168)	(406,549)
<b>毛利</b>		<b>266,257</b>	350,658
其他收入淨額	5	71,047	24,0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91,730)	(92,203)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98,749)	(97,471)
<b>經營溢利</b>		<b>146,825</b>	185,046
融資成本	6(A)	(15,700)	(30,41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547)	2,925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1,765)	-
<b>除稅前溢利</b>	6	<b>127,813</b>	157,559
所得稅	7	(15,363)	(27,786)
<b>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b>		<b>112,450</b>	129,773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3	2,106
<b>期內溢利</b>		<b>112,453</b>	131,879
<b>期內其他全面收益</b>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零稅項：</i>			
重估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3,252	(1,225)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扣除零稅項：</i>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196	(1,017)
<b>期內其他全面收益</b>		<b>23,448</b>	(2,242)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35,901</b>	129,637
<b>以下人士應佔溢利：</b>			
本公司股東		102,513	127,218
非控股權益		9,940	4,661
<b>期內溢利總額</b>		<b>112,453</b>	131,879
<b>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來自：</b>			
— 持續經營業務		102,510	125,74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	1,474
		<b>102,513</b>	127,218
<b>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b>			
本公司股東		125,961	124,976
非控股權益		9,940	4,661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35,901</b>	129,637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港元 (經重列)
<b>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來自：</b>			
－持續經營業務		<b>125,958</b>	123,502
－已終止經營業務		<b>3</b>	1,474
		<b>125,961</b>	124,976
		港仙	港仙
<b>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b>			
<b>基本及攤薄</b>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5.35</b>	6.2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b>-*</b>	0.07
<b>期內每股盈利</b>		<b>5.35</b>	6.32

\* 指金額少於0.01港仙。

附註：批發及零售分部的業績已分類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本集團已重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資料。

第31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	416,600	358,00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86,249	1,135,476
無形資產		1,312,994	1,310,88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9,670	23,36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112,485	92,5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2,405	102,657
其他金融資產	12	479,113	376,818
遞延稅項資產		12,982	10,083
		<b>3,652,498</b>	3,409,824
<b>流動資產</b>			
存貨		385,796	371,4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79,185	277,954
即期可收回稅項		13,736	16,788
其他金融資產	12	-	7,6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479,496	417,993
		<b>1,158,213</b>	1,091,87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		-	78,498
		<b>1,158,213</b>	1,170,376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82,597	120,158
銀行貸款		1,071,160	538,654
租賃負債		37,914	47,450
即期應付稅項		24,899	10,347
		<b>1,316,570</b>	716,60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相關的負債		-	10,751
		<b>1,316,570</b>	727,360
<b>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b>		<b>(158,357)</b>	443,016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3,494,141</b>	3,852,840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505,074	1,014,982
租賃負債		29,039	47,042
遞延稅項負債		183,107	184,723
		<b>717,220</b>	1,246,747
<b>資產淨值</b>		<b>2,776,921</b>	2,606,09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A)	19,157	19,170
儲備		2,623,287	2,518,570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2,642,444</b>	2,537,740
非控股權益		134,477	68,353
<b>權益總額</b>		<b>2,776,921</b>	2,606,093

第31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為股份 授予計劃 所持的股份	資本儲備	匯兌儲備	公平值儲備 (不可重撥)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0,156	1,126,716	-	154,497	3,911	96,201	1,245,687	2,647,168	39,970	2,687,138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	-	-	-	[1,406]	[1,406]	-	[1,40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20,156	1,126,716	-	154,497	3,911	96,201	1,244,281	2,645,762	39,970	2,685,732
期內溢利		-	-	-	-	-	-	127,218	127,218	4,661	131,87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017)	(1,225)	-	(2,242)	-	(2,24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17)	(1,225)	127,218	124,976	4,661	129,637
已付股息	9(B)	-	-	-	-	-	-	(60,265)	(60,265)	-	(60,265)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	16(B)	(77)	-	(11,525)	-	-	-	-	(11,602)	-	(11,602)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16(B)	-	-	-	712	-	-	797	1,509	-	1,509
贖回可換股票據	15	-	-	-	(52,470)	-	-	18,986	(33,484)	-	(33,484)
收購附屬公司及增持附屬公司股權		-	-	-	-	-	-	-	-	23,825	23,825
註冊成立有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	-	-	-	-	-	-	4	4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20,079	1,126,716	(11,525)	102,739	2,894	94,976	1,331,017	2,666,896	68,460	2,735,356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9,170	999,895	(23,088)	96,761	3,044	56,517	1,385,441	2,537,740	68,353	2,606,093
期內溢利		-	-	-	-	-	-	102,513	102,513	9,940	112,45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96	23,252	-	23,448	-	23,44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6	23,252	102,513	125,961	9,940	135,901
已宣派及應付的股息	9(B)	-	-	-	-	-	-	(47,892)	(47,892)	-	(47,892)
非控股權益應佔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		-	-	-	-	-	-	-	-	(3,480)	(3,480)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	16(B)	(13)	-	(1,488)	-	-	-	-	(1,501)	-	(1,5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18(A)	-	-	-	(1,717)	-	-	-	(1,717)	1,646	(71)
由非控股權益注資	18(B)	-	-	-	29,853	-	-	-	29,853	67,147	97,000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部分出售	19	-	-	-	-	-	-	-	-	(9,129)	(9,129)
出售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重撥)的股本投資的已變現收益		-	-	-	-	-	(1,985)	1,985	-	-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19,157	999,895	(24,576)	124,897	3,240	77,784	1,442,047	2,642,444	134,477	2,776,921

第31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b>232,936</b>	256,856
(已付)／已退還所得稅		<b>(2,328)</b>	355
<b>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b>		<b>230,608</b>	257,211
<b>投資活動</b>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b>(38,349)</b>	(44,719)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b>262</b>	776
出售其他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b>7,686</b>	-
根據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出	17(A)	-	(108,124)
根據資產收購收購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出	17(B)	<b>(150,030)</b>	-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b>(71)</b>	-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出售的淨現金流入		<b>39,254</b>	-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b>(83,669)</b>	(43,958)
投資合資公司的付款		<b>(21,707)</b>	(8,892)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	8,460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b>1,209</b>	996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245,415)</b>	(195,461)
<b>融資活動</b>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b>(25,230)</b>	(28,03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b>(1,108)</b>	(1,295)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396,000</b>	1,002,000
償還銀行貸款		<b>(373,402)</b>	(353,525)
已付股息	9(B)	-	(60,265)
附屬公司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b>(3,480)</b>	-
由非控股權益注資	18(B)	<b>97,000</b>	-
贖回可換股票據	15	-	(500,000)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股份的付款		<b>(1,501)</b>	(11,602)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b>(14,592)</b>	(21,462)
<b>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b>		<b>73,687</b>	25,819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58,880</b>	87,569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21,441</b>	629,842
<b>匯率變動影響</b>		<b>(825)</b>	795
<b>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13	<b>479,496</b>	718,206

第31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指明者除外)

## 1 公司資料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非專利藥及品牌藥。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已獲授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A)。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各項事件及交易的闡釋，對瞭解自二零一九／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具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涵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惟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而編製。經考慮下列因素後，董事認為編製基準屬適當。

於流動負債中，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有1,071,16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按合約規定應於一年內償還。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已安排一筆30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其中45,000,000港元及255,000,000港元分別於一年內及一年後償還(「再融資貸款」)。該再融資貸款僅用於清償兩筆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流動負債賬面值為30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

由於本集團還款記錄良好且已遵守與銀行融資有關的契諾，故此董事預期銀行不會要求在到期前償還再融資貸款。此外，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營運資金預測進行詳細審閱。基於該審閱，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所需的流動資金以撥付其營運資金需求，並將有能力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5頁。



### 3 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中採納的會計政策

#### (A)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的編製方式或呈報方式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優惠**除外，該準則提供實際權宜之計，允許承租人不評估直接因新冠病毒疫情而產生的特定租金優惠是否屬於租賃修訂，而將該等租金優惠按猶如非租賃修訂一般入賬。因此，收取的租金優惠已於觸發負數可變租賃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期間，按該等租賃付款入賬（見附註10(A)）。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概無受到影響。

#### (B) 收益及其他收入

#####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其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自資產賬面值扣除，因此實際上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以減少折舊開支方式在損益確認。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非專利藥及品牌藥。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的銷售價值減去退貨及銷售回扣，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按業務類別組建。按照與出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作出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合計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非專利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分銷一系列具有不同療效的非專利藥物。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
- 品牌藥：該分部開發、製造及分銷藥物。現時有關此方面的活動主要在香港進行。
- 批發及零售：該分部在香港銷售西藥及品牌藥。

收益及支出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當中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另行產生的支出。

報告分部溢利所用的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達致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乃就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應佔合資公司虧損及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

分部間銷售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定價。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因此，可報告資產及負債並未呈列於中期財務報告內。

誠如附註19及20所論述，本集團不再進行批發及零售分部的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分部業績已分類為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期內出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非專利藥		品牌藥		小計		批發及零售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51,768	626,867	143,657	130,340	695,425	757,207	14,202	114,479	709,627	871,686
分部間收益	-	907	566	2,663	566	3,570	-	-	566	3,570
	551,768	627,774	144,223	133,003	695,991	760,777	14,202	114,479	710,193	875,256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EBITDA)	188,158	198,745	45,233	52,695	233,391	251,440	(18)	4,889	233,373	256,329

####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b>收益</b>				
可報告分部收益	695,991	760,777	14,202	114,479
分部間收益對銷	(566)	(3,570)	-	-
綜合收益	695,425	757,207	14,202	114,479
<b>溢利</b>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233,391	251,440	(18)	4,889
分部間溢利對銷	-	(361)	-	-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 溢利/(虧損)	233,391	251,079	(18)	4,889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209	2,758	2	9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5,611	6,900	-	-
折舊及攤銷	(88,952)	(83,914)	-	(2,251)
融資成本	(15,700)	(30,412)	-	(12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547)	2,925	-	-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	(1,765)	-	-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2,608	-	-	-
贖回可換股票據收益	-	8,223	-	-
分拆上市開支	(7,042)	-	-	-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127,813	157,559	(16)	2,522

##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所在地區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本集團、寄售商或分銷商將貨品分銷予最終客戶的所在地而定。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b>				
香港(營運地)	<b>652,632</b>	706,653	<b>14,202</b>	114,479
中國內地	<b>8,473</b>	9,846	-	-
澳門	<b>20,108</b>	24,850	-	-
新加坡	<b>2,700</b>	5,845	-	-
其他	<b>11,512</b>	10,013	-	-
	<b>695,425</b>	757,207	<b>14,202</b>	114,479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購買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及聯營公司與合資公司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就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而言)、獲分配該等資產的業務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及非即期預付款項而言)以及業務所在地(就於聯營公司與合資公司的權益而言)而釐定。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指定非流動資產</b>		
香港(營運地)	<b>3,053,319</b>	2,922,393
中國內地	<b>46,847</b>	42,486
澳門	<b>32</b>	50
台灣	<b>5,247</b>	5,429
新加坡	<b>2</b>	-
柬埔寨	<b>54,956</b>	52,565
	<b>3,160,403</b>	3,022,923

####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群包括一名非專利藥分部的客戶，與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向該客戶銷售非專利藥(包括向就本集團所知處於共同控制下的實體作出銷售)的所得收益為250,35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9,693,000港元)。



## 5 其他收入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佣金收入	562	743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09	2,758	2	9
外匯虧損淨額	(334)	(535)	-	-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虧損淨額	(1,571)	(44)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608	-	-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5,611	6,900	-	-
贖回可換股票據收益	-	8,223	-	-
分包收入	3,058	1,257	-	-
租金收入	1,524	2,944	-	-
政府補助	55,797	-	160	-
其他	2,583	1,816	100	41
	<b>71,047</b>	<b>24,062</b>	<b>262</b>	<b>50</b>

##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A) 融資成本</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14,592	29,242	-	-
租賃負債利息	1,108	1,170	-	125
	<b>15,700</b>	<b>30,412</b>	<b>-</b>	<b>125</b>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B) 其他項目</b>				
無形資產的攤銷成本	18,712	14,578	-	-
折舊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08	43,935	-	91
—使用權資產	25,232	25,401	-	2,160
存貨撇減	2,838	900	-	-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1,509	-	-

## 7 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19,904	27,235	(19)	416
遞延稅項	(4,541)	551	-	-
	15,363	27,786	(19)	416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16.5%(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境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亦按相關國家預期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102,5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7,218,000港元)及中期期間已發行1,916,653,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2,445,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其計算方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本公司期初已發行股份	1,916,953	2,015,625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股份的影響	(300)	(3,180)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	1,916,653	2,012,445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各項的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02,510	125,74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	1,474
	102,513	127,218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9 股息

### (A) 屬於中期期間的應付股東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8港仙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0港仙)	15,474	40,313

於報告期末，中期股息尚未獲確認為負債。

###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獲批准及應派付／已派付的應付股東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下一中期期間獲批准及應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下一中期期間獲批准及已派付 每股3.0港仙)	48,356	60,469
減：股份授予計劃持有股份的股息	(464)	(204)
	47,892	60,265

## 10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倉庫及辦公樓宇訂立多份租賃協議，並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6,55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23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嚴格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措施推出以抑制新冠病毒蔓延的期間內獲得固定付款折扣形式的租金優惠，而新冠病毒租金優惠金額為1,097,000港元。

誠如附註3(A)所披露，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新冠病毒相關租金優惠，並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對本集團獲得的所有合資格租金優惠應用修訂本引入的可行權宜方法。

### (B) 收購及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123,1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941,000港元)收購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器、汽車以及傢俱、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項目。賬面淨值88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0,000港元)的廠房及機器、汽車以及傢俱、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項目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產生出售虧損61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000港元)。

### (C) 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52,989,000港元購置投資物業(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本集團獨立估值師採用市場比較法就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進行估值。經估值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收益淨額5,6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900,000港元)。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138,406	132,614
一至六個月	52,653	65,223
超過六個月	16,790	2,074
貿易應收款項	207,849	199,911
其他應收款項	16,908	6,297
按金及預付款項	50,939	70,35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348	-
應收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1,141	1,393
	<b>279,185</b>	<b>277,954</b>

## 12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重撥)的股本證券		
— 非上市	205,310	205,310
— 於香港上市	266,493	164,3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7,310	7,173
	<b>479,113</b>	<b>376,818</b>
流動：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以外上市	-	7,687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短期存款	30,000	2,080
銀行及手頭現金	449,496	415,913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9,496	417,993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448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79,496</b>	<b>421,441</b>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一個月	<b>18,346</b>	23,218
一至六個月	<b>17,378</b>	12,636
超過六個月	<b>183</b>	164
貿易應付款項	<b>35,907</b>	36,018
應付薪金及花紅	<b>54,279</b>	42,975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1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36,048</b>	30,942
合約負債	<b>5,971</b>	6,543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b>2,500</b>	2,500
應付股息	<b>47,892</b>	-
	<b>182,597</b>	120,158

## 15 可換股票據

500,000,000港元的三年期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發行，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假設按初步換股價每股2.50港元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則可換股票據將兌換成200,000,000股普通股。尚未償還的可換股票據本金額按年利率3.5%支付利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悉數贖回可換股票據本金額500,000,000港元。

## 16 資本及儲備

### (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b>法定：</b>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0	50,000
<b>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015,625	20,156
購回股份	(81,404)	(813)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	(17,268)	(17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為股份授予計劃所持的股份(附註16(B))	<b>1,916,953</b> <b>(1,276)</b>	<b>19,170</b> <b>(13)</b>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b>1,915,677</b>	<b>19,157</b>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按每股一票投票。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 16 資本及儲備(續)

### (B)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i) 股份授予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股份授予計劃由本公司採納。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釐定獲授本公司股份的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的董事及僱員。股份授予計劃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起10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本公司根據股份授予計劃授出的股份將由受託人購買及持有。受託人可於任何財政年度購買的最高數目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惟有關購買不會導致受託人於任何時間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

此外，除非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否則倘授出有關股份獎勵會導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個別人士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5%(如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則不得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股份獎勵。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授予計劃通過於公開市場進行購買獲得1,276,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70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收購股份支付的總額為1,50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602,000港元)。

#### (ii)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以1港元代價向若干僱員(包括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授出36,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有效期內有效並可分二批行使。行使價為每股2.06港元，即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已失效(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00,000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購股權計劃，以1港元代價向一名僱員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七日止三年內有效，並可予行使(惟受歸屬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所規限)。行使價為每股2.13港元，即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

## 17 收購附屬公司

### (A) 業務合併

#### 分階段收購Orizen Capit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Sampan Development Limited(「Sampan」)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Sampan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於Orizen Capital Limited(「Orizen」)的43%股本權益，代價為113.4百萬港元(「分階段收購事項」)。Orizen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濃縮中藥業務。

緊接分階段收購事項前，本集團當時所持有有效股權(「現有股權」)的公平值構成分階段收購事項總代價的一部分，並納入分階段收購事項的商譽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管理層估計的現有股權公平值為118,730,000港元。相較估值前其各自的賬面值，並無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



## 17 收購附屬公司(續)

### (A) 業務合併(續)

#### 分階段收購Orizen Capit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分階段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擁有45%的前聯營公司Orizen及其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擁有88%的附屬公司。

於收購事項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八月六日 千港元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132
無形資產	217,0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0
存貨	12,0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603)
應付即期稅項	(1,950)
遞延稅項負債	(35,920)
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199,912
減：現有股權的公平值	(118,730)
減：非控制權益	(23,989)
商譽	56,191
已付現金代價總額	113,384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0)
淨現金流出	108,124

Orizen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指已付控制權溢價、將附屬公司整合至本集團現有業務將取得的預期協同效益的收益及未來市場發展。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可用於扣稅。分階段收購事項產生的交易成本398,000港元已支銷，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計入「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期間，Orizen及其附屬公司向本集團貢獻收益17,030,000港元及溢利3,079,000港元。倘分階段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進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溢利將分別增加36,349,000港元及5,383,000港元(經扣除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的應佔溢利)。

### (B) 資產收購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轉讓兩間實體的股權，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及二零二零年五月以代價99.2百萬港元及51.4百萬港元收購製藥廠使用的若干工業物業。

## 18 收購非控股權益及由非控股權益注資

### (A) 收購非控股權益

- (i)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本集團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20%股權，代價為71,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Sampan、Orizen的非控股權益及Orizen的中間控股公司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訂立一份購股協議，據此，Sampan同意購買Orizen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代價為30,000,000港元，透過由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向非控股權益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的方式支付。

### (B) 由非控股權益注資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以按代價97,000,000港元向若干獨立第三方發行97,000,000股新股份。截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股份認購已完成，而股份認購的代價已悉數不可撤回地結算。

上述兩項交易(附註18(A)(ii)及18(B))導致本集團於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的擁有權由100%減至85%。由於本集團仍保留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的控制權，因此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於交易後仍為附屬公司。

## 19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部分出售

### 出售康寧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承諾出售其批發及零售業務，該業務代表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批發及零售」)，並與滿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illion Effort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展開磋商。買賣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訂立，而出售事項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完成，總代價約為41,65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批發及零售分部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並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

隨著其批發及零售業務(代表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出售完成，本集團於康寧行有限公司(「康寧行」)的股本權益由70.0%減至21.0%，導致失去對康寧行的控制權。因此，於康寧行的投資重新歸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康寧行的資產及負債不再綜合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於康寧行的權益採用權益法按聯營公司入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康寧行的21%保留權益的公平值被視為於康寧行(作為聯營公司)的投資的初步確認成本。



## 19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部分出售(續)

### 出售康寧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續)

與批發及零售業務有關的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該等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及出售收益對賬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五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8
商譽	35,687
存貨	27,0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482
即期可收回稅項	5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6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84)
租賃負債	(3,998)
<b>已出售資產淨值</b>	<b>66,021</b>
<b>出售康寧行及其附屬公司的收益</b>	<b>千港元</b>
已出售資產淨值	(66,021)
本集團所持21%保留股權的公平值—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850
非控股權益	9,129
已收取現金代價	41,650
<b>出售康寧行及其附屬公司的收益</b>	<b>2,608</b>
<b>出售所產生淨現金流入：</b>	
已收取現金代價	41,650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96)
<b>淨現金流入</b>	<b>39,254</b>

## 20 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相關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資產	78,49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相關的負債	10,751

## 20 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收益</b>	<b>14,202</b>	114,479
銷售成本	(13,227)	(106,620)
<b>毛利</b>	<b>975</b>	7,859
其他收入淨額	262	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64)	(4,881)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89)	(381)
<b>經營(虧損)/溢利</b>	<b>(16)</b>	2,647
融資成本	-	(125)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b>(16)</b>	2,522
所得稅	19	(416)
<b>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b>	<b>3</b>	2,106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	1,474
非控股權益	-	632
	<b>3</b>	2,106
<b>現金流量</b>		
經營現金(流出)/流入	(440)	1,505
投資現金流入	2	9
融資現金流出	(614)	(2,365)
<b>淨現金流出</b>	<b>(1,052)</b>	(851)



## 21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 (A) 公平值層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將公平值計量分為三級層級。將公平值分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公平值計量分為		
	九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7,310	-	7,31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205,310	-	205,310	-
— 於香港上市	266,493	266,493	-	-
	<b>479,113</b>	<b>266,493</b>	<b>212,620</b>	<b>-</b>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分為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7,173	-	7,173	-
— 於香港以外上市	7,687	7,687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	205,310	-	205,310	-
— 於香港上市	164,335	164,335	-	-
	384,505	172,022	212,483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向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公平值層級之間出現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 (B) 估值方法及公平值計量第二級所用的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參考近期交易的定價或被投資公司股份的出售而釐定。

## 22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計提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獲授權及訂約		
— 購買非流動資產	42,097	51,694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79,320
	<b>42,097</b>	131,014

##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

###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彼等亦為本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208	4,010
離職後福利	159	178
權益補償福利	-	764
	<b>4,367</b>	4,952

## 24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本集團與合資夥伴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代價約93.4百萬港元收購一間製藥公司的50%股本權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50%的實際權益，該等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擁有經PIC/S GMP認證的生產設施以生產非專利藥，並於香港持有相關產品牌照，其將有助增加本集團於非專利藥業務分部的市場份額。

## 25 比較數據

本集團已對若干比較數據進行調整，以符合附註20所載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披露規定。因此，綜合損益表的比較數據已經重列。



## 詞彙

於本報告中，除非另有規定，否則適用以下詞彙：

「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經調整EBITDA」	指	就不屬於個別分部業務的非經常性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後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其中「利息」視為包括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
「經調整EBITDA率」	指	經調整EBITDA除以收益再乘以100%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業績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雅各臣科研製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岑先生、Kingshill及Kingshill Development Group Inc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二零二零財年中期」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財年」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財年中期」或「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監管藥劑製品生產的詳細實務指引，旨在減少生產錯誤及可能發生的污染以保障消費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生物科研院」	指	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雅各臣」、「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Kingshill」	指	King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八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岑先生」	指	岑廣業先生，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之一
「債務淨額」	指	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淨資本負債比率」	指	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PIC/S」	指	旨在提倡不同地理市場中參與機關之間於GMP領域的建設性合作的兩個國際機構（藥品稽查會議及藥品稽查合作組織）
「PIC/S GMP」	指	依循PIC/S頒佈的PIC/S GMP指引的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第15項應用指引」	指	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
「私營界別」	指	非公營界別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的招股章程
「公營界別」	指	香港所有公營機構以及眾多公營機構及診所
「Queenshill」	指	Queenshill Development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授予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採納的股份授予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的公告概述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內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e Kingshill Trust」	指	The Kingshill Trust，由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The Queenshill Trust」	指	The Queenshill Trust，由岑先生（作為授出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成立的全權信託，其全權受益人為岑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世衛」	指	世界衛生組織
「雲南白藥集團」	指	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

